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现公布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内容包括概述、重点工作情况、信息公开数据（包含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不足及改进措施等）。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一）概述

2021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政府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周口市市场监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各级政务公开工作有关制度规定，严格按照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加强领导，强化措施，依法、及时、准确公开政务信息，着力加强公开解读回应工作、着力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际、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深入开展。

（二）重点工作情况

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网络建设。在市局网站上建设了“政务公开”窗口，合理设置政务信息公开目录，开设市纪委监委驻市市场监管局纪检组信访举报途径和举报电话，增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专栏，政务服务专栏的设立便于市民了解行政审批许可的办理流程，节约办事时间。

二是建立完善平台安全保障机制。严格遵守相关标准规范，做好防攻击、防篡改、防病毒等应急预案，定期模拟演练。建立政府网站用户信息保护制度，确保用户信息数据安全。2021年以来，在本级网站上发布工作动态、时政要闻、公告公示等各类信息506条，网站浏览量280346次，访客数31471人；在本级周口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上发布信息328条，点击量20796次。

三是积极回应热点难点问题。深化“网上审批”改革。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审批事项名称、法律依据、办事程序、办事指南、申请条件、申报材料规范等；在窗口醒目位置公示门户网站地址、微信公众号，积极引导申请人通过省局官网、市局外网和手机了解业务流程、下载有关材料；设立咨询窗口，引导服务窗口，解答群众咨询，引导办事群众通过互联网印制登记表格、业务指引和服务指南，提供登记表格填写示范文本和文书表格，为办事群众提供表格填写辅导和登记咨询服务；开辟绿色通道，开设特事特办服务窗口；建立应急投诉渠道，公布热线电话及预约服务电话，接受监督、预约咨询和服务。截至12月底，全市实有各类市场主体604928户，同比增长14.9%，今年以来新登记各类市场主体116621户，同比增长21.6%；受理96333电梯应急热线1258起，成功解救被困人员908人；12315指挥中心受理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案件59361起，其中各类咨询41368件、投诉12389件，举报5604起，投诉办结11314起、办结率91.33%、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52.36万元，举报办结4969起，办结率88.66%；全市消协组织受理消费者投诉3800件，转办分流40件，咨询服务16000多件，涉及金额350万元，发放消费维权宣传单9000多份，组织大型广场活动19次。

四是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21年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生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网上公开行政处罚信息7384条、行政许可信息11175条、行政确认信息2575条，其他信息1422条；全市涉企信息归集量达到1519629条（含县市区），其中市场主体信息604366条、行政处罚信息31627条、行政许可信息966772条，抽查检查信息21567条、小微企业扶持19839条，联合惩戒7条、部门公告45条，荣誉信息1337条、行政确认475065条、司法信息3338条、严重违法4条、行政征收22条、行政仲裁6条、无证无照经营194条。

五是拓展政务公开渠道。为在全社会树立“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推广应用科学质量管理方法，在2021年“质量月”期间，组织社会公众、人大代表深入部分企业参加全市“质量开放日”活动；3月15日，联合周口市消费者协会联合召开纪念“3·15”活动新闻发布会暨媒体开放日。发布会通报了2021年全市市场监管部门机关和消费者协会消费维权工作情况，并发布十大典型案例、投诉热点和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情况；局领导带领分管科室负责人做客周口广播电视台《监督热线》直播室。就市场监管部门的服务经济发展、商事制度改革、消费维权、食品安全监管、质量产品安全监管等广大听众关注的有关问题进行访谈，并现场接受群众热线咨询、举报。

（三）政府信息公开数据

（一）主动公开情况

1、政务网站

主动公开产品质量通告、食品抽检通告、工作动态等各类信息506条，其中动态类信息387条，公开类信息116条，涉及市监动态、规范性文件、公示公告等内容，网站导入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等网上办事功能，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查询等网上信息查询功能。

2、政务新媒体

“周口市场监管”微信订阅号共计发布信息328条。

（二）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无

（三）复议、诉讼情况

无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17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38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部分行政处罚信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网上公示后，未按要求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而是采取定期集中发布的方式在市局网站上公示；信息发布审核不严谨，在上级进行的网站检查抽查中，依然发现有个别错别字等问题。2022年，我局将在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下功夫；在拓展政务公开载体上下功夫；在完善工作机制上下功夫，建立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强力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进而推动周口市市场监管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的更大的成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